

证券代码：839073

证券简称：亿鑫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东亿鑫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银行账户冻结基本情况

广东亿鑫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查询银行账户时，发现公司账户被冻结，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了公告《广东亿鑫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冻结的公告》。

冻结原因系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利元亨”）与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，广东利元亨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惠州仲裁委员会提出保全申请，请求查封、扣押或冻结被申请人广东亿鑫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相应价值 403056.00 元的财产，惠州仲裁委员会受理上述申请，依据案号为(2024)惠仲案字第 2979 号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，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。

二、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情况

根据(2024)惠仲案字第 2979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，查封、扣押或冻结被申请人广东亿鑫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相应价值 403056 元的财产。

双方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达成和解协议：

1、公司应在协议签订生效并收到利元亨支付的¥88,000.00 元合同价款之日起 3 日内向惠州仲裁委员会寄出撤回【案号:(2024)惠仲案字第 2979 号】仲裁申请书，以及向惠城区人民法院解除财产保全申请。因申请仲裁产生的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等因维权产生的费用均由公司自行承担。

2、利元亨应在本协议签订生效并向公司支付¥88,000.00 元合同价款之日起 3 日内向惠州仲裁委员会寄出撤回仲裁反请求申请书【案号:(2024)惠仲案字第

2979-1 号】以及向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解除财产保全申请。因申请仲裁反请求产生的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等因维权产生的费用均由利元亨自行承担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，公司具体解除冻结账户信息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开户行	户名	账号	解除冻结金额	账户性质
1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道滘支行	亿鑫丰	955088020168 6*****	403.056.00	一般户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上述解除冻结的银行账户现已正常使用，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有积极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银行账户查询截图》

《和解协议》

广东亿鑫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26 日